十堰市人民公园管理处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一）预算收支和增减变化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用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市人民公园作为市城管执法委二级单位，一直以来担负着城区综合性公园管理工作，提供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公园设施维护及管理、公园绿地管理、公园游览与娱乐项目组织管理、动物繁育与饲养、植物栽培与养护、濒危动植物研究与保护、科普宣传教育。危动植物研究与保护、科普宣传教育等职责，围绕着执法委中心任务，认真做好城市管理工作，年均免费接待游客400余万人，很好发挥了城市窗口作用。

2014年7月1日，人民公园按照十堰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及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部署，免收景区门票向全社会开放；

2019年6月1日，人民公园响应十堰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号召，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功能，改善景区游园环境，助力十堰市创文工作开展，将长城、重阳塔两个重要创收景点，再次免门票向社会永久开放，凸显人民公园公益性。

二、机构设置

人民公园隶属于十堰市城管执法委的副县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106人，配正、副主任（含书记）4名；内设办公室、财务科、基建科、保卫科、物业管理中心、售票管理中心、长城滑道管理中心、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园容园貌管理中心、动物园10个机构。当年无变化。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一）预算收支和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单位预算总收入1401.51万元，总支出1401.51万元，与2022年单位预算相比，总收入和总支出均减少了22.13万元，主要原因是景区安全防护升级改造项目经费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入1401.51万元，与2022年单位预算相比，减少了22.13万元，主要原因是景区安全防护升级改造项目经费减少。

2.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支出1401.51万元，与2022年单位预算相比，减少了22.13万元，主要原因是景区安全防护升级改造项目经费减少。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和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01.51万元，与2022年相比减少了22.13万元。主要原因是景区安全防护升级改造项目经费减少。

（1）基本支出1062.1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57.49万元，与2022年703.07万元增长54.42万元，主要是人员正常晋级晋档，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社会保

障缴费支出；商品服务支出54.57万元，较2022年减少0.07万元，主要是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减少，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办公等公用经费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50.05万元，较2022年173.23万元增长76.82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补助。

（2）项目支出339.4万元。其中：其他城乡社区支出339.4万元。

以钱养事97.6万元、公园基础设施维护174万元、房屋出租成本67.8万元，主要用于：公园景点、设施及园林绿地的规划、建设、管理与维护；游客接待与服务；各种游乐设施建设、运行服务、监管；园容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动物饲养与繁育、疾病防治以及科普知识宣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此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2.4万元，与2022年预算一致。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2023年无因公出国（境）计划，与2022年预算一致。

2、公务接待费预算0.49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支出，与2022年预算一致。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9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9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

修、燃料、过路、保险等支出，与2022年预算一致。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4.57万元，比2022年预算54.5万元减少了0.07万元，减少0.1%，主要是压减一般性支出，降低机关运行成本。其中办公费20.38万元，邮电费2.5万元，差旅费3万元，培训费5.24万元，公务接待费0.5万元，工会经费6.99万元，福利费8.7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1万元，公务交通补贴2.26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3.05万元。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54万元，与2022年预算减增加2.5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数。其中：

1.货物类政府采购2.54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耗材等。

2.工程类政府采购0万元，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3.服务类政府采购0万元，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末十堰市人民公园管理处实有公务用车2辆，业务用车1辆，房屋面积9900.95㎡，总价值1694.8万元，构筑物8077.45㎡，总价值2670.16万元；专用设备总价值425.43万元，其中视频监控系统97.67万元、山地滑道314.55万元。2023年预计无变化。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单位项目有3个，其中：本级项

目 3 个，转移支付项目 0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39.4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具体内容详见附表十。

第三部分　专用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指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3、医疗卫生：指单位用于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医疗方面的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单位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项）：反映单位用于开展园区工作的项目支出。

6、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公务用车内置及运行维护，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支出。

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指保障行政单位及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日常运行经费。

第四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